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二零一六年四月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第一条 为保证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执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有关规定和财政部对该指引的解读，结合公司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制定本认定标准。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股份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第三条 责任部门：审计部。

第四条 内部控制缺陷的分类按照内部控制缺陷成因或来源，内部控制缺陷包括设计缺陷和运行缺陷。设计缺陷是公司缺少为实现控制目标所必需的控制，或现存控制设计不适当，即使正常运行也难以实现控制目标。运行缺陷是指设计有效（合理且适当）的内部控制由于运行不当（包括由不恰当的人执行、未按设计的方式运行、运行的时间或频率不当、没有得到一贯有效运行等）而形成的内部控制缺陷。

按照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内部控制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当存在任何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时，应当在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作出内部控制无效的结论。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重要缺陷的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不会严重危及内部控制的整体有效性，但也应当引起董事会、管理层的充分关注。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按照影响内部控制目标的具体表现形式，还可以将内部控制缺陷分为财务报告缺陷和非财务报告缺陷。

第五条 内部控制缺陷的总体认定标准

按照对财务报告目标和其他内部控制目标实现影响的具体表现形式，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分别制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

标准。

第六条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指针对财务报告目标而设计和实施的内部控制。由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目标集中体现为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因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主要是指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可靠性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缺陷。

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确定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缺陷	定义	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一、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 1. 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 5%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2. 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 5%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3. 利润错报 > 净利润 5%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 4. 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5. 会计差错金额直接影响盈亏性质，即由于会计差错使得原来为亏损的转变成为盈利，或者由盈利转变为亏损； 6. 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会计差错金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 5%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二、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 1. 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净资产 10%；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3. 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 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5.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未按规定披露的； 6. 主要税种及税率、税收优惠及其依据未按规定披露的； 7.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信息披露不完整的； 8.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不充分完整的； 9.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遗漏的； 10.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的；

<p>重 要</p>	<p>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p>	<p>一、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资产总额的2%≤资产、负债错报≤资产总额5%,且500万元≤绝对金额≤1000万元; 2. 营业收入总额2%≤营业收入错报≤营业收入总额5%,且300万元≤绝对金额≤500万元; 3. 净利润2%≤利润错报≤净利润5%,且100万元≤绝对金额≤200万元; 4.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2%≤所有者权益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5%,且200万元≤绝对金额≤500万元; 5. 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不直接影响盈亏性质,净利润2%≤会计差错金额≤净利润5%,且150万元≤绝对金额≤300万元; <p>二、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5%≤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1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1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1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p>一 般</p>	<p>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一、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资产、负债错报<资产总额2%以下,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2. 营业收入错报<营业收入总额2%,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3. 利润错报<净利润2%,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4. 所有者权益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2%,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5. 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不直接影响盈亏性质,会计差错金额<净利润2%,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p>二、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5.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披露的认定标准： 1. 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5%。	
--	--	--

第七条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缺陷	定义	认定标准	
		定量标准	定性标准
重大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损失 > 净利润的 5%，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	16.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17.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18.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19.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 20.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21.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22. 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23. 业绩预告预计的业绩变动方向与年报实际披露业绩不一致，包括以下情形：原先预计亏损，实际盈利；原先预计扭亏为盈，实际继续亏损；原先预计净利润同比上升，实际净利润同比下降；原先预计净利润同比下降，实际净利润同比上升。
重要	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是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	净利润的 2% ≤ 损失 ≤ 净利润的 5%，且 100 万元 ≤ 绝对金额 ≤ 200 万元；	24. 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25.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26.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27.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28.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29.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损失 < 净利润的 2%，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30.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31. 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32.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33.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34.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35. 存在其他缺陷
--	--	--	--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指针对除财务报告目标之外的其他目标的内部控制。这些目标一般包括战略目标、资产安全、经营目标、合规目标等。公司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依据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来确定。

第八条 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第九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或者与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冲突的，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并及时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第十条 本制度由董事会负责解释和修改。

第十一条 本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